

徐志摩全集



文化圖書公司

徐士心麻序入王集

合四十二

徐 志 摩 全 集

編著者：徐 志 摩

出版者：文 化 公 司

香港禧利街

印刷者：聯 基 印 刷 公 司

香港柴灣工業大廈九樓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定價：港幣玖元正

12/81

徐志摩小傳

徐志摩，原名章垿，浙江省海寧縣硤石鎮人，生於民國前十六年（公元一八九五年）。在國內讀過上海滬江大學，後轉學北京大學。以後到美國留學，在哥倫比亞大學讀銀行學，又到英國倫敦大學政治經濟學院研究，再轉到康橋大學的王家學院作選科生。民國十一年回國，做過北京大學，清華大學，上海光華大學，大夏大學，南京中央大學的教授。二十年八月，從南京乘飛機到北平，中途過山東省黨家莊，飛機觸山岩，焚燬遇難。他同胡適，梁實秋等在上海創辦過新月雜誌，倡導自由主義的文藝。他的思想很受英國羅素，印度太戈爾的影響，謳歌人生愛，自然愛。他的散文晶瑩蘊藉，詞采絢爛，富於情趣。他的詩融和歐美詩律，跟中國詩的風格，形成一種新抒情詩體，在奔放曲折裡能充分運用俗語、民歌的複疊調。他的翻譯，選擇很精，能作到流暢，正確。他因為天才橫溢，死得又早，行文、選詞、造句有時候不免有點生硬，不自然。

他的著作，詩集有：志摩的詩，翡冷翠的一夜，猛虎集。散文集有：巴黎鱗爪，自剖。短篇小說有：輪盤。戲劇集有卡崑岡。書簡有：愛眉小札。此外尚有曼殊斐爾小說集等的翻譯。

關於徐志摩

梁實秋

文藝是有永久性的。好的作品永遠也不會被人遺忘。志摩的作品在他生時即已享盛名，死後仍然是被許多真正愛好文藝的人所喜愛。最近我還遇見幾位真正認真寫新詩的人，談論起來都異口同聲的說志摩的詩是最優秀的幾個之一，值得研究欣賞。……：……我不擬批評他的成就，我現在且談談徐志摩這個人。他的爲人全貌，不是我所能描繪的，我只是從普通的角度來測探他的性格之一斑。

普魯士王佛得利克大帝初見哥德，嘆曰：「這才是一個人！」在同一意義之下，也許具體而微的，我們也可以估量徐志摩說：「這才是一個人！」我的意思是說，志摩是一個活力充沛的人。活力充沛的人在世間並不多，往往要打着燈籠去找的。世說新語裏有一則記載王導的風度：

「王丞相拜揚州，賓客數百人，並加霑接，人各有悅色。唯有臨海一客，姓名，及數胡人，爲未洽。公因便還到任邊云：「君出臨海，便無復人」。任大喜悅。因過胡人前，彈指云：「蘭閣，蘭閣」，羣胡同笑。四座並懼」。

一個人能使四座並歡，並不專靠恭維應酬，他自己須輻射一種力量，使大家感到溫暖。徐志摩便是這樣的一個人。我記得在民國十七、八年之際，我們常於每星期六晚在胡適之先生極斯非爾路寓所聚餐，胡先生也是一個生龍活虎一般的人，但於和藹中寓有嚴肅，真正一團和氣使四座並歡的是志摩。他有時遲到，舉座奄奄無生氣，他一趕到，像一陣旋風捲來，橫掃四座。又像是一把火炬把每個人的心都點燃，他有說，有笑，有表情，有動作，至不濟也要在這個的肩上拍一下，那一個的臉上摸一把，不是腋下夾着一捲有趣的書報，便是袋裏藏着有趣的信札，弄得大家都歡喜不置。自從志摩死後，我所接觸的人還不會有一

個在這一點上能比得上他。但是因此也有人要批評他，說他性格太浮。這批評也是對的。他的老師梁任公先生在給他與陸小曼結婚典禮中證婚時便會當眾指着他說：「徐志摩！這個人，性情太浮，所以學問作不好！……………」這是志摩的又一面。

志摩對任何人從無疾言厲色。我不會看見過他和人吵過架，也不會看見過他和人打過筆墨仗。我們住在上海的時候，文藝界正在多事之秋，所謂「左翼」，所謂「普羅文學」，正在鑼鼓喧天，蘇俄的文藝政策正由魯迅翻譯出來而隱隱然支配着若干大小據點。新月雜誌是在這個時候在上海問世的。第二卷第一期卷首的一篇宣言「我們的態度」，內中揭橥「尊嚴」與「健康」二義，是志摩的手筆，雖然他沒有署名。新月的總編輯我和志摩都先後擔任過。志摩時常是被人攻擊的目標之一，他從不會反擊，有人說他怯懦，有人說他寬容。他的精神和力量用在文藝創作上，則是一項無可否認的事實。新月雜誌在文藝方面如有一點成績，志摩的貢獻是最多的。

志摩的家世很優裕，他的父親是銀號的經理，他在英國在德國又住了很久，所以他有富家子的習慣外加上一些洋氣，總之頗有一點任性。民國十六年，暨南大學改組，由鄭洪年任校長，葉公超爲外文系主任，我也在那裏教書，我們想把志摩也拖去教書，鄭洪年不肯，他說：「徐志摩？此人品行不端！」其實他的「品行不端」處究竟何在，我倒是看不出來，平心而論，他只是任性而已。他的離婚再娶，我不大明白，不敢議論。在許多小節上，可以看出他的一些性格。他到過印度，認識了印度的詩人太戈爾，頗心儀其人，除了招待太戈爾到中國來了一趟之外，後來他還在福煦新村寓所裏三層樓的亭子間佈置了一間印度式的房間，裏面沒有桌椅，只有堆滿軟墊的短榻和厚茸茸的地毯，他進入裏面便隨地打滾。他在光華大學也教一點書，但他不是職業的教師，他是一個浪漫的自由主義者。他會對我說過，尊嚴與健康的那篇宣言，不但糾正時尚，也糾正了他自己。他所最服膺的一個人是胡適之先生，胡先生也最愛護他。聽說胡先生

之所以約他到北京大學去教書，實在的動機是要他離開煩囂的上海，改換一種較樸素的北平式的生活。不料因此而遭遇到意外的慘死。……

本文轉載於國語日報古今文選

追悼志摩

胡適

悄悄的我走了，

正如悄悄的來；

我揮一揮衣袖，

不帶走一片雲彩。

志摩這一回真走了！可不是悄悄的走。在那淋漓的大雨裏，在那迷濛的大霧裡，一個猛烈的大震動，三百匹馬力的飛機碰在一座終古不動的山上，我們的朋友額上受了一下致命的撞傷，大概立刻失去了知覺。半空中起了一團天火，像天上隕了一顆大星似的直掉下地去，我們的志摩和他的兩個同伴就死在那烈焰裡了！

我們初得着他的死信，都不肯相信，都不信志摩這樣一個可愛的人，會死的那麼慘酷。但在那幾天的精神大震撼稍稍過去之後，我們忍不住要想，那樣的死法也許只有志摩最配。我們不相信志摩會「悄悄的走了」，也不忍想志摩死一個「平凡的死」，死在天空之中，大雨淋着，大火焚着，那撞不到的山頭在旁邊冷眼瞧着，我們新時代的新詩人，就是要自己挑一種死法，也挑不出更合式，更悲壯。

志摩走了。我們這個世界裡被帶走不少的雲彩。他在我這些朋友之中，真是一片最可愛的雲彩，永遠是溫暖的顏色，永遠是美的花樣，永遠是可愛。他常說：

我不知道風

是在那一方吹——

我們也不知道風是那一個方向吹，可是狂風過去之後，我們的天空變慘淡了，變寂寞了，我們才感覺

我們的天上的一片最可愛的雲彩被狂風捲去了，永遠不回來了！

這十幾天裏，常有朋友到家裏來，談起來常常有人痛哭。在別處痛哭他的，一定還不少。志摩所以能使朋友這樣哀念他，只因爲他爲人整個的只是一團同情心，只是一團愛。葉公超先生說：

他對於任何人，任何事，從未有過絕對的怨恨，甚至於無意中沒有表示過一些憎嫉的神氣。陳進伯先生說：……

尤其朋友裡缺不了他。他是我們的連索，他是黏着性的，發酵性的，在這七八年中，國內文藝界裏起了不少的風波，吵了不少的架，許多很熟的朋友往往弄得不能見面。但我沒有聽見有人怨恨過志摩，誰也不能抵抗志摩的同情心。誰也不能避開他的黏着性。他才是和事的無窮的同情，使我們老友，他總是朋友中間的「連索。」他從沒有疑心，他從不會妬忌。他使這些多疑善妬的人們十分慚愧，又十分羨慕。

他的一生是愛的象徵，愛是他的宗教，他的上帝。

我攀登了萬仞的高崗，

荆棘扎爛了我的衣裳，

我向飄渺的雲天外望——

上帝，我望不見你——

我在道旁見一個小孩，

活潑，秀麗，襁褓的衣衫，

他叫聲「媽，」眼裡亮着愛——

——上帝，他眼裡有你——

志摩今年在他的猛虎集自序裡會說他的心境是：「一個曾經有單純信仰的流入懷疑的類臉。」這句話是他最好的自述，他的人生觀真是一種「單純信仰」，這裏面只有三個大字，一個是愛，一個是自由，一個是美。他夢想這三個理想的條件能够合在一個人生裏，這是他的單純信仰。他的一生的歷史，只是他追求這個「單純信仰」的實在的歷史。

社會上對於他的行為，往往有不能諒解的地方，都只因爲社會上批評他的人不會懂得志摩的「單純信仰」的人生觀。他的離婚和他的第二次結婚，是他一生最受社會譏厲批評的兩件事。現在志摩的棺已蓋了，而社會上的議論還未定。但我們知道這兩件事的人，都能明白，至少在志摩的方面，這兩件事最可以代表志摩的單純理想的追求。他萬分誠懇的相信那兩件事都是他實現那「美與愛與自由」的人生的正當步驟。這兩件事的結果，在別人看來，似乎都不會能够實現志摩的理想生活。但到了今日，我們還忍用成敗來議論他嗎？

我忍不住我的歷史癖，今天我要引用一點神聖的歷史材料，來說明志摩決心離婚時的心理。民國十一年三月，他正式向他的夫人提議離婚，他告訴她，他們不應該繼續他們的沒有愛情沒有自由的結婚生活了，他提議「自由之償還自由」，他認爲這是，「彼此重見生命之曙光，不世之榮業」，他說：

故轉夜爲日，轉地獄爲天堂，直指顧問事矣。眞生命必自奮鬥自求得來，眞幸福亦必自奮鬥自求得來，眞戀愛亦必自奮鬥自求得來！彼此前途無限……彼此有改良社會之心，彼此有造福人類之心，其先自榜樣，勇決智斷，彼此尊重人格，自由離婚，止絕苦痛，始兆幸福，皆在此矣。

這信裏完全是青年的志摩的單純的理想主義，他覺得那沒有愛，又沒有自由的家庭是可以摧毀他們的人格，所以他下了決心，要自由償還自由，要從自由求得他們的眞生命，眞幸福，眞戀愛。

後來他回國了，婚是離了，而家庭和社會不能諒解他，最奇怪的是他和他已離婚的夫人通信更勤，感

情更好，社會上的人更不明白了。志摩是梁任公先生最愛護的學生。所以民國十二年，任公先生曾寫一封很長很懇切的信去勸他，在這裏，任公提出兩點：

其一、萬不容以他人之苦痛，易自己之快樂。弟之此舉其於弟將來之快樂能得與否，始茫如捕風，然先已予多數人以無量之苦痛。

其二、戀愛神聖爲今之少年所樂道。……茲事蓋可遇而不可求。……况多情多感之人，其幻象起落騰突，而得滿足得寧帖也極難。所夢想之神聖境界恐終不可得，徒以煩惱終其身已耳。

任公又說：

嗚呼！志摩！天下豈有圓滿之宇宙？……當知吾儕以不求圓滿爲生活態度，斯可以領略生活的妙味矣。……若沈迷於不可必得之夢境，挫折數次，生意盡矣。鬱邑佗僚以死，死爲無名。死猶可也，最可畏者，不死不生而墮落至不復能自拔。嗚呼！志摩！可無懼耶！可無懼耶！（十二年一月二日信）

任公一眼看透志摩的行爲是追求一種「夢想的神聖境界」，他料到他必要失望，又怕他少年受不起幾次挫折，就會死，就會墮落。所以他以老師的資格警告他：「天下豈有圓滿之宇宙？」

但這種反理想主義是志摩所不能承認的。他答覆任公的信，第一、不承認他是把他人的苦痛來換自己的快樂。他說：「我之甘冒世之不韙，竭全力以鬪者，非特求免凶慘之苦痛，實求良心之安頓求人格之確立，求靈魂之救度耳。」

人誰不求庸德？人誰不安現成？人誰不畏艱險？然且有突圍而出者，夫豈得已而然哉？」

第二、他也認戀愛是可遇而不可求的，但他不能不去追求。他說：

「我將於茫茫人海中訪我唯一靈魂之伴侶；得之，我幸；不得，我命，如此而已。」
他又相信他的理想是可以創造培養出來的。他對任公說：

慶夫吾師！我曾奮我靈魂之精髓，以凝成一理想之明珠，涵之以熱，滿之心血，朗照我深奧之靈府。而庸俗忌之嫉之，輒欲麻木其靈魂，搗碎其理想，殺滅其希望，污毀其純潔！我之不流入墮落，流入庸懦，流入卑污，其幾亦微矣！

我今天發表這三封不會發表過的信，因是這幾封信最能表現那個單純的理想主義者徐志摩。他深信理想的人生必須有愛，必須有美，必須有自由，他深信這種三位一體的人生是可以追求的，至少是可以用純潔的心血培養出來的。我們若從這個觀點來觀察志摩的一生，他這十年中的一切行爲就全可以了解了。我還可以說，只有從這個觀點上才可以了解志摩的行爲；我們必須先認清了他的單純信仰的人生觀，方才認得清志摩的爲人。

志摩最近幾年的生活，他承認是失敗，他有一首「生活」的詩，詩的暗慘的可怕。

陰沉，黑暗，毒蛇似的蜿蜒，

生活逼成了一條甬道：

一度陷入，你祇可向前，

手捫索着冷壁的黏潮，

在妖魔的臟腑內掙扎，

頭頂不見一線的天光，

這魂魄，在恐怖의 壓迫下，

除了消滅更有什麼願望？

他的失敗是一個單純的理想主義者的失敗。他的追求，使我們慚愧因爲我們的信心太小了，從不敢夢想他的夢想，他的失敗。也應該使我們對他表示更深厚的恭敬與同情，因爲偌大的世界之中，只有他有信

心，冒了絕大的危險，費了無數的麻煩，犧牲了一切平凡的安逸，犧牲了家庭的親誼和人間的名譽，去追求，去試驗一個「夢想之神聖境界」，而終于免不了慘酷的失敗，也不完全是他的人生觀的失敗。是因為他的信仰太單純了，而這個現實世界太複雜了，他的單純的信仰禁不起這個現實世界的摧毀。正如易卜生的詩劇 Brand 裡的那個理想主義者，抱着他的理想，在人間處處碰釘子，碰的焦頭爛額，失敗而死。

然我們的志摩「在這恐怖의 壓迫下」從不叫一聲「我投降了。」他從不會完全絕望，他從不會絕對怨恨誰，他對我們說：

你們不能更多的責備，我覺得我已滿頭的血水，能不低頭已算是好的。（猛虎集自序）是的，他不會低頭。他仍舊昂起頭來做人，他仍舊是他那一團的同情心，一團的愛。我們看他替朋友做事，替團體做事，他總是仍舊那樣高興。幾年的挫折、失敗、苦痛，似乎使他更成熟，更可愛了。

他在苦痛之中，仍舊繼續他的歌唱。他的詩作風也更成熟了。他所謂「初期的淘湧性」固然是沒有了，作品也減少了；但是他的意境變深厚了，筆致變淡遠了，技術和風格都更進步了。這是讀猛虎集的人都能感到的。

志摩自己希望今年是他的「一個真的復活的機會。」他說：

拾起頭居然又見到天了。眼睛睜開了，心也跟着開始了跳動。

我們一班朋友都替他高興。他這幾年來想用心血澆灌的花樹也許是枯萎的了，但他的同情，他的鼓舞，早又在別的園地裡種出了無數的可愛的小樹，開出了無數可愛的鮮花。他自己的歌唱有一個時代是幾乎銷沉了；但他的歌聲引起了他的園地外無數的歌喉，嘹亮的唱，哀怨的唱，美麗的唱，這都是他的安慰，都使他高興。

誰也想不到在這個最有希望的復活時代，他竟丟了我們走了！他的猛虎集裡有一首詠一隻黃鸝的詩，

現在重讀了好像他在那裡描寫他自己的死，和我們對他的死的悲哀！

等候他唱，我們靜望着，
怕驚了他。

但他一展翅。

衝破濃密，化一朵彩霧，

飛來了，不見了，沒了——

像是春光，火焰，像是熱情。

志摩這樣一個可愛的人，真是一片春光，一團火焰，一腔熱情。現在難道都完了？

決不——決不——志摩最愛他自己的那一首小詩題目叫「偶然」，在他的下昆崗劇本裡，在那個可愛的孩子阿明臨死時，那個瞎子彈着三弦，唱着這首詩：

我是天空裡的一片雲，

偶爾投影在你的波心！——

你不必訝異，

更無須歡喜

在轉瞬間消滅了踪影。

你我相逢在黑夜的海上，

你有你的，我有我的方向

你記得也好

最好你忘掉

追悼徐志摩

在這交會時互放的光亮！

朋友們，志摩是走了，但他投下的影子會永遠留在我們心裡，他放的光亮也會永遠留在人間，他不白來了一世，我們有了他做朋友，也可以安慰自己說不會白來了一世，我們忘不了，和我們

在那交會時互放的光亮！

二十年十二月三日

目次

徐志摩小傳	一	
關於徐志摩	梁實秋	二
追悼徐志摩	胡適	五

散文

我所知道的康橋	一
翡冷翠山居閑話	九
巴黎的鱗爪	一一
北戴河海濱的幻想	二四
天目山中筆記	二七
自剖	三一
再剖	三五
我的祖母之死	三九
傷雙枯老人	五〇
輪盤	五三
一個清清的早上	五九

老李	六二
想飛	六八
迎上前去	七二
悼沈叔薇	七七
吊劉叔和	七八
求醫	八一
我的彼得	八五
羅曼羅蘭	八九
拜倫	九五

翻譯

鷓鴣與芙蓉雀	一〇五
達文賽的剪影	一〇七
濟慈的夜鶯歌	一一三

小說

自序	一二三
春痕	一二四